

益阳大道东片区城市排涝项目-罗溪片区排涝及水体修复工程(招标项目及标段)

工程总承包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ZKGSF(ZB)-20240682)

项目所在地区: 湖南省, 益阳市

一、招标条件

本益阳大道东片区城市排涝项目-罗溪片区排涝及水体修复工程总承包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3807.74 万元, 招标人为益阳市赫山区城镇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本次招标建设内容有: 益阳大道东片区城市排涝项目——罗溪片区排涝及水体修复工程位于益阳市赫山区, 包括南干渠清淤、清障、截污工程、罗溪渠、大丰电排渠雨污分流改造工程、天桥小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等内容。南干渠清淤、清障、截污工程, 包括: 南干渠北段涵管段清淤、明渠段清淤、南干渠全线清障、两岸边坡整理、清淤; 新建 DN600 活水管; 现状 DN800 茂林渠截污管清淤疏通; 现状闸门改造成智能截流井; 曾家坝排口上游清淤等。罗溪渠、大丰电排渠雨污分流改造工程, 包括: 大丰社区新建 DN400 污水管, 新建 DN800 污水管, 新建 DN800 雨水管; 罗溪渠新建 DN600 污水管, 新建 DN400 污水管, 罗溪渠清淤疏浚、边坡治理; 大丰电排渠新建 DN800 污水管, 新建生态护坡、护岸, 渠道清淤疏浚、边坡治理, 砼底板浇筑; 大丰社区污水接户工程和银天工业园污水接户工程等。天桥小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 新建 DN400 污水管、DN300 污水管, 现状管线清淤、钢板桩及支撑等。(详见初步设计文件及清单)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益阳大道东片区城市排涝项目-罗溪片区排涝及水体修复工程总承包。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益阳大道东片区城市排涝项目-罗溪片区排涝及水体修复工程总承包)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企业营业执照, 营业执照处于有效期;

2 须同时具备以下资质, 资质证书处于有效期内:

(1) 施工资质: 具备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 安全生产许可证处于有效期;

(2) 设计资质：具备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资质或市政行业乙级及以上设计资质或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设计资质。

3 拟任工程总承包项目负责人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4 拟任施工项目负责人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备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5 拟任设计项目负责人具备市政公用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资格 职称；

6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投标人可以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个标段（适用于分标段的招标项目）；

8 类似工程业绩要求：

不要求

要求，企业承担过 1 项类似工程；类似工程业绩的相关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9 本项目的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文件编制单位及其评估单位：

不得参加投标

允许参加投标，且招标人在发布招标文件时应同步公开已经完成的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文件，其中设计图纸提供可编辑的 CAD 版本。

10 其他要求：工程总承包项目负责人应由独立投标人或者联合体牵头人委派。施工项目负责人应由承担施工任务的单位委派，设计项目负责人应由承担设计任务的单位委派，工程总承包项目负责人可以兼任施工项目负责人或者设计项目负责人，并应具备资格预审文件和招标文件规定的相应专项负责人的资格要求，但工程总承包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兼任施工项目负责人和设计项目负责人。。。

本项目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4 月 18 日 00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5 月 13 日 00 时 00 分

获取方式：网上下载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5 月 13 日 09 时 10 分

递交方式 益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jyzx.yiyang.gov.cn/ggzyjy/>）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5月13日09时10分

开标地点：益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jyzx.yiyang.gov.cn/ggzyjy/>）

七、其他

益阳大道东片区城市排涝项目-罗溪片区排涝及水体修复工程（招标项目及标段）工程总承包招标公告

1. 项目概况

1.1 审批、核准或备案情况

项目名称益阳大道东片区城市排涝项目-罗溪片区排涝及水体修复工程，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益阳市赫山区发展和改革局批文名称及编号益赫发改招核[2024]13号，项目业主为益阳市赫山区城镇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主要建设内容南干渠清淤、截污工程包括清淤、全线清障、两岸边坡整理、清杂、新建活水闸，采用下开式堰门、现状茂林渠截污管清淤疏通、现状闸门改造成智能截流井；罗溪渠、大丰电排渠雨污分流改造工程包括新建雨污水管、清淤疏浚、边坡治理、新建生态护坡、护岸等；天桥小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包括现状管线清淤、新建污水管，项目总投资为5300.49万元，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中央补助资金和地方财政资金，已落实。

1.2 招标项目概况

1.2.1 招标项目或标段（以下简称：招标项目）名称：益阳大道东片区城市排涝项目-罗溪片区排涝及水体修复工程；

1.2.2 建设地点：益阳市赫山区；

1.2.3 项目基本情况：本次招标建设内容有：益阳大道东片区城市排涝项目——罗溪片区排涝及水体修复工程位于益阳市赫山区，包括南干渠清淤、清障、截污工程、罗溪渠、大丰电排渠雨污分流改造工程、天桥小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等内容。

南干渠清淤、清障、截污工程，包括：南干渠北段涵管段清淤、明渠段清淤、南干渠全线清障、两岸边坡整理、清杂；新建DN600活水管；现状DN800茂林渠截污管清淤疏通；现状闸门改造成智能截流井；曾家坝排口上游清淤等。（详见初步设计文件及清单）

罗溪渠、大丰电排渠雨污分流改造工程，包括：大丰社区新建DN400污水管，新建DN800污水管，新建DN800雨水管；罗溪渠新建DN600污水管，新建DN400污水管，罗溪渠清淤疏浚、边坡治理；大丰电排渠新建DN800污水管，新建生态护坡、护岸，渠道清淤疏浚、边坡治理，砼底板浇筑；大丰社区污水接户工程和银天工业园污水接户工程等。（详见初步设计文件及清单）

天桥小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新建 DN400 污水管、DN300 污水管,现状管线清淤、钢板桩及支撑等。(详见初步设计文件及清单)

招标金额 3807.74 万元。

1.3 工期要求: 180 天(日历日,下同) 月 年;

1.4 招标范围 包括(包括但不限于)根据本项目的初步设计方案进行深化和优化设计、施工图设计及工程施工及材料设备采购、安装、调试,直至项目竣工验收、移交、保修等工作内容(工程施工范围最终以招标人签字认可的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所包含范围为准);

1.5 1.5.1 质量要求: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 工程设计满足现行的工程建设标准、设计规范和招标文件要求;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 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国家相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要求,达到合格标准;

设备及材料采购部分质量标准: 达到设计要求标准,并符合国家、行业及地方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及技术标准。

1.5.2 施工保修要求: 按国务院 279 号令、建设部令第 80 号及相关保修承诺执行。

2. 资格要求

2.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企业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处于有效期;

2.2 须同时具备以下资质,资质证书处于有效期内:

(1) 施工资质: 具备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处于有效期;

(2) 设计资质: 具备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资质或市政行业乙级及以上设计资质或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设计资质。

2.3 拟任工程总承包项目负责人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2.4 拟任施工项目负责人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备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2.5 拟任设计项目负责人具备市政公用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 资格 职称;

2.6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7 投标人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个标段(适用于分标段的招标项目);

2.8 类似工程业绩要求:

不要求

要求，企业承担过 1 项类似工程；类似工程业绩的相关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2.9 本项目的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文件编制单位及其评估单位：

不得参加投标

允许参加投标，且招标人在发布招标文件时应同步公开已经完成的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文件，其中设计图纸提供可编辑的 CAD 版本。

2.10 其他要求：工程总承包项目负责人应由独立投标人或者联合体牵头人委派。施工项目负责人应由承担施工任务的单位委派，设计项目负责人应由承担设计任务的单位委派，工程总承包项目负责人可以兼任施工项目负责人或者设计项目负责人，并应具备资格预审文件和招标文件规定的相应专项负责人的资格要求，但工程总承包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兼任施工项目负责人和设计项目负责人。。

3. 资格审查

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4. 评标办法

本招标项目采用 湘建监督[[2021]36]号 文件规定的综合评估法。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有投标意愿者，请于详见外网公告起在益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jyzx.yiyang.gov.cn/ggzyjy/>）下载数据电文形式的招标文件。招标人加载至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招标文件与其提供的书面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效力。

5.2 本招标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投标人应当在益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jyzx.yiyang.gov.cn/ggzyjy/>）进行注册登记和 CA 认证。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即：投标截止时间，下同）及开标时间为详见外网公告。请投标人登录益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jyzx.yiyang.gov.cn/ggzyjy/>）下载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予以拒收。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截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请投标人确保投标文件如期解密。在开标现场解密的，请投标人自备解密电脑和网络。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湖南省招标投标监管网（<http://bidding.fgw.hunan.gov.cn/>）、益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jyzx.yiyang.gov.cn/ggzyjy/>）上发布。



8. 行政监督

本次招标项目招标投标监督机构为益阳市赫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招标投标管理股，电话 0737-2939195。

9. 其它

9.1 本招标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投标人在投标前可在益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jyzt.yiyang.gov.cn/ggzyjy/>）下载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

请各投标人及时下载安装正确版本软件，参与投标的投标人需使用电子标书编制软件制作投标文件。

需要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办理企业 CA 数字证书（含电子印章）、法人 CA 数字证书（含电子印章）、签字章等。

注：本项目投标过程中，如遇工程量清单报价方面问题，请与相应计价软件公司咨询；电子交易系统使用操作方面问题，请与电子交易系统软件公司咨询，咨询联系方式：

4009980000/0737-4112086。

/

10.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益阳市赫山区城镇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益阳市赫山区十洲路银东社区办公楼 5 楼；

联 系 人：胡先生；

电 话：15073721070；

招标代理机构：中科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益阳市赫山区太古城 A 座 1619 室；

联 系 人：晏超、李伟、梁向坤；

电 话：0737-6101850。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益阳市赫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招标投标管理股，电话 0737-2939195。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益阳市赫山区城镇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益阳市赫山区十洲路银东社区办公楼 5 楼

联系人：胡先生

电话：15073721070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中科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益阳市高新区太古城A座1619室

联系人：晏超、梁向坤、罗洲

电话：0737-6101850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